

2023年借贷款合同 银行贷款购销合同(通用9篇)

随着人们对法律的了解日益加深，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它也是减少和防止发生争议的重要措施。合同对于我们的帮助很大，所以我们要好好写一篇合同。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优秀的合同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

最新借贷款合同 银行贷款购销合同汇总篇一

贷款人(以下简称乙方)：_____

甲方向乙方申请借款，乙方经审查并根据_____同意发放贷款。为明确各自的权利、义务，甲乙双方遵照有关法律的规定，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执行。

第一条借款金额

甲方向乙方贷款人民币(大写)_____

第二条借款用途

甲方借款将用于_____

第三条借款期限

甲方借款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四条贷款利率和利息

贷款利率按_____息_____计算，按_____结息。

贷款利息自贷款转存到甲方指定的账户之日起计算。在合同有效期内，如遇利率调整，按人民银行规定调整。

第五条用款计划

甲方的分次用款计划为：

.....

第六条提款方式

甲方借款采取_____ (直接提款/专项提款) 方式，按照本合同约定的用款计划转入_____ 单位在乙方开立的存款账户内。

第七条还款方式

本合同项下的贷款本息采用_____ (月均还款法/累进还款法) 归还。

累进还款法_____ (逐年/每隔_____ 年)
按_____ %递增还款额。

第八条还款计划

甲方从支用信用款的次月开始，按月偿还贷款本息。还本付息日期定为每月_____ 日至_____ 日。

采用月均还款法，每月归还贷款本息_____ 元

采用累进还款法，甲方分次归还贷款本息为：

.....

第九条贷款的偿还

甲方保证按本合同第八条确定的还款计划归还借款本息，并于每月还本付息日前将应还款额存入在乙方开立的存款账户内，委托乙方代扣。

甲方如提前一次归还全部贷款本息，应在还款日前_____个营业日内通知乙方，并征得乙方同意。乙方已计收的贷款利息不再调整。甲方最后一次归还的贷款本金部分，乙方按其实际使用期限相应的借款利率计收利息。

第十条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本合同生效后，甲、乙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和解除本合同。当事人的任何一方要求变更合同内容或解除合同需以书面形式提前一个月通知合同的其他有关当事人。未达成协议前，原合同继续有效。

第十一条借款担保

对于本合同项下的借款全部债务以_____作为抵押物或(和)以_____作为质物提供担保或(并)由_____作为甲方保证人承担全额连带责任保证，并另行签订《抵押合同》、《质押合同》或(和)《保证合同》作为本合同的从合同。

第十二条甲乙双方的主要权利和义务

1.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合同约定发放贷款；
2. 甲方应按合同约定的还款计划和还款期限归还贷款本息；
3. 甲方必须按约定用途使用贷款，不得将贷款挪作他用；
4. 甲方应按乙方要求定期提供其有关经济收入的证明；
5. 乙方有权检查贷款的使用情况；

6. 乙方应按合同规定期限及时发放贷款。

第十三条违约责任

3.1 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用途使用贷款；

3.2 甲方拒绝或阻挠乙方对贷款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3.3 甲方向乙方提供虚假的证明材料；

3.4 甲方与其他法人或经济组织签订有损乙方权益的合同和协议；

3.6 甲方发生其他足以影响其偿债能力或缺乏偿债诚意的行为。

4. 乙方未按合同规定及时发放贷款，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按影响天数和数额，每天付给甲方万分之_____的违约金。

第十四条本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可以通过协商解决，也可以直接向乙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在协商和诉讼期间，本合同不涉及争议部分的条款，双方仍须履行。

第十五条甲、乙双方同意约定的其他事项。

第十六条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金融规章执行。

第十七条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至合同项下贷款本息全部清偿完毕后终止。

第十八条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有保证人或(和)抵押人(出质人)的，提供保证人或(和)

抵押人(质押人)一份;副本_____份。

甲方:(签字、盖章)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或授权代理人)

_____年_____月_____

最新借款合同 银行贷款购销合同汇总篇二

贷款人(抵押权人): _____ 银行

借款人: _____

抵押人: _____

经贷款人、借款人、抵押人协商一致、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 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借款金额、种类与用途: 贷款人同意向借款人发放贷款人民币(大写)_____, 借款种类为_____, 借款用途为_____。

第二条 借款期限: 本合同借款期限为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实际放款日期与上述约定不一致的, 以借款借据为准。

第三条 借款利率: 本合同借款利率为月利率_____‰。若

遇中国人民银行基准贷款利率调整，借款期限在一年(含)以下的，本合同所约定利率不变；借款期限超过一年的，则利率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利率政策调整而作相应的调整，且贷款人不再另行通知借款人和抵押人。

第四条 还款方式：本合同约定还款方式为按_____（月、季或年）付息，每_____（月、季末月或年末月）的20日为结息日，次日为付息日，逾期付息视为违约。本金到还款期限届满时一次性归还，利随本清。但如借款借据特别约定了当笔贷款还款方式的，则当笔贷款的还款方式依此约定。

（一）抵押担保的范围包括本金、利息（包括罚息、复息等）、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律师代理费、催讨差旅费和其他合理费用。

（二）抵押效力及于抵押物之从物、从权利、孳息及赔偿金、保险金等物上权利。如抵押权人要求抵押人办理抵押物保险，则抵押人须为抵押物办理足额的保险。在抵押关系存续期间，贷款人为该保险的第一受益人。抵押人应将抵押物权利凭证及保险单等交由贷款人保存；抵押人授权贷款人代为抵押人办理全部保险理赔手续，并确认如贷款人出示本合同条款于保险公司或第三人即足见贷款人有特别代理权；若抵押物发生保险责任内的损失时，抵押人应将所得保险理赔款提前偿还相应贷款本息或交由贷款人进行提存。若抵押物发生毁损，抵押效力及于抵押物残值或修复后之抵押物全部价值。抵押物价值价减少时，借款人应在三十日内向贷款人提供与减少价值相当的抵押物或其他有效担保。

（三）贷款人依法转让债权，抵押人仍应以抵押物承担抵押担保责任。

（四）抵押登记手续由抵押人负责办理，贷款人应密切配合抵押人办理抵押登记手续。

(五) 本合同主合同若无效，但抵押条款仍有效，且抵押人同意对贷款人在主合同无效情况下的一切债权(权利)仍按本合同有关抵押条款的约定承担担保责任。

(六) 本合同贷款人债权如另设有人的担保或物的担保，则抵押人仍以全部抵押物价值作为贷款人债权的担保。

(七) 如抵押物被司法机关查封、扣押或采取其他保全措施的，抵押人必须及时告知抵押权人。如抵押人不及时告知而使抵押权人遭受损失的，抵押人应负全部赔偿责任。

第六条 贷款展期：借款人若需延长借款期限，应在借款到期日前以书面方式向贷款人提出申请。经贷款人和抵押人同意后，由贷款人、借款人和抵押人另行签订展期还款协议。抵押人承诺对展期后的贷款继续以本合同所涉抵押物承担抵押担保责任，并由借款人、抵押人根据展期还款协议办理抵押物抵押登记相应手续，贷款人予以配合。贷款展期后，其利率按累计期限的现行利率档次确定。

第七条 违约责任

(一) 借款人违约及其违约责任

1. 不按期归还贷款本金(含展期)，从逾期之日起按约定利率加收_____ %的罚息利率计收罚息。

2. 不按期偿付贷款利息，按罚息利率计收复息。

3. 不按合同约定使用贷款，对挤占挪用的贷款在挪用期间按约定利率加收_____ %的罚息利率计收罚息。

4. 借款人提前归还贷款，须经贷款人同意；贷款人对提前归还的贷款有权按本合同约定期限、利率向借款人收取利息，但如征得贷款人同意，可按本合同约定的利率和实际天数计收

利息。

(2) 不按约定的贷款用途使用贷款的；

(3) 不接受或不配合贷款人对其贷款使用情况的查询或监管的；

(6) 财产遭受哄抢等事件的；

(7) 卷入重大不利诉讼的；

(13) 发生偷(逃)税、被责令停业整顿或被吊销(撤销)营业执照的；

(14) 发生其他严重影响偿还贷款能力或失去信用情形的。

(二) 贷款人违约及其违约责任

贷款人未依约向贷款人提供贷款的，应向借款人承担下列责任：

1. 按违约金额、逾期罚息利率和违约天数向借款人支付违约金；

2. 向借款人赔偿超过违约金部分的直接损失(间接损失和可得利益不在赔偿范围)。

第八条 合同的成立、生效与解除：本合同自各方签字(盖章)之日起成立；自抵押登记办妥之日起生效；若在本合同成立之日起三十日内，抵押人未办妥抵押登记手续的，贷款人有权解除本合同。

第九条 合同的履行

(二) 贷款人收回到期贷款本息或依约提前收回贷款本息，可

直接从借款人账户中扣划。

第十条 借款人、抵押人同意贷款人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和其他金融管理部门的有关规定，在中国人民银行个人信息基础数据库及有关信息系统上录入(查询、披露)借款人、抵押人的有关信息。

第十一条 其他约定事项

第十二条 本合同发生纠纷，由贷款人住所地人民法院管辖。

第十三条 附则

(一)借款借据和本合同附件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二)本合同所发生的抵押登记费、保险费、鉴定费、评估费和公证费等，均由借款人或抵押人承担。

(三)贷款人已提请借款人、抵押人对本合同条款作全面、准确的理解，对本合同重点条款向借款人、抵押人作了特别提示和充分的说明;本合同主要条款在订立前均进行了充分磋商。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签约地点: _____

签约地点: _____

签约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1. 还款金额: 人民币 _____。

2. 还款期限：自签订此协议之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还清。

3. 利率：按照的利率执行，具体为：_____。

第二条 抵押物

第三条 甲乙双方的义务

(一) 甲方的义务：

1. 对甲方交来抵押物的单证妥善保管，不得遗失、损毁。
2. 在甲方到期还清所有本协议规定的款项后，将抵押物的单证完整交给甲方。

(二) 乙方的义务：

1. 应按照本协议规定时间主动偿还对甲方的欠款及利率。
2. 乙方在签订协议之日起交付抵押物的所有权证书。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乙方如因本身责任不按合同规定支付给甲方欠款及利息的，乙方应负责违约责任。

第五条 本合同经_____见证后生效。

共2页，当前第2页12

最新借款合同 银行贷款购销合同汇总篇三

立合同单位：

借款方：_____

贷款方 中国人民建设银行_____

根据_____，经借款方申请，贷款方审查同意发放贷款。为明确各方责任，恪守信用，特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____年__万元；____年__万元；

____年__万元；____年__万元；

____年__万元；____年__万元；

第二条 借款方在本合同规定的贷款总额内，根据批准的年度计划和建设进度编制年、季度用款计划，送贷款方审查凭以供应资金。贷款方保证在核定的年度贷款计划内，按基本建设贷款的有关规定及时供应资金。如因贷款方责任，资金供应不及时，应承担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三条 借款方在贷款方开立帐户，根据工程情况将贷款按月(季)分次转到存款户支用，全部贷款由贷款方监督使用。借款方如不按规定使用贷款，贷款方有权停止发放和收回贷款。

____年__万元；____年__万元；

____年__万元；____年__万元；

____年__万元；____年__万元；

____年__万元；____年__万元；

____年__万元；____年__万元。

第五条 贷款利息，按年息___%计收；借款方不能按上述约定

归还的，从次年开始未归还的贷款作为逾期还款加息___；挪用的贷款，从挪用期间加收罚息___。贷款利息按实际支用数计息并计算复利。如因国家政策性的利率变动，本合同贷款利率根据政策相应调整。

第六条 还本付息的资金，经各方商定，同意用贷款项目的下列资金偿还：1. 企业自有资金；2. 基本建设收入；3. 交纳所得税以前的新增利润和经税务机关批准减免的税金；4. 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基金；5. 实行投资包干分成部分。（附：贷款项目预计经济效益表）

借款方对偿还贷款本息以_____方式提供担保。担保协议作为本合同附件。

第七条 全部贷款到期，贷款方发出逾期通知3个月后，借款方仍不归还的，贷款方可以依据担保协议向借款方或担保方收回贷款。

第八条 如因国家调整计划、产品价格、产品税率，以及修正概算等原因，需要变更合同条款时，由双方协商签订变更合同，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九条 本合同经各方签章后生效，至贷款本息全部还清后失效。本合同签订后借款方如果超过3个月以上不使用贷款，合同即自动失效。

本合同正本2份，借、贷双方各执1份；副本___份，借款方主管部门、保证方、_____、_____、_____等单位各执1份。

最新借贷款合同 银行贷款购销合同汇总篇四

_____（以下统称甲方）

_____ (以下简称乙方)

一、甲方向乙方提供_____贷款_____万元，并委托_____ (开户行)与乙方签订借款合同，具体内容按借贷合同执行。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产业、产品发展方向的要求，加强内部管理，优化产品结构，提高产品技术和经济效益，安全有效地使用贷款。

三、乙方按季分别向甲方报送财务报表、固定资产项目建设进度等有关资料，并接受甲方委托人的监督检查。

四、甲乙双方应共同努力，加强协作，加快项目建设速度，力争早出效益(或促进资金及早到位，加速周转)。

五、本协议一式_____份，由各方代表人签字后生效并各执一份。

中国农业银行

代表人：_____

中国农业银行

代表人：_____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最新借款合同 银行贷款购销合同汇总篇五

担保合同旨在明确担保权人和担保人之间的权利、义务关系，保障债权人的债权得以实现。如果你不了解，请详细阅读以下小编为大家带来的银行贷款担保合同范本□

农银保借字____第____号

贷款人：中国农业银行_____

借款人：_____

保证人：_____

经贷款人、借款人、保证人充分协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一、贷款人同意向借款人发放以下内容贷款：

(一) 贷款种类_____；借款用途_____。

(二) 贷款金额_____（币种及金额大写）。

(三) 贷款期限：自____年__月__日起至____年__月__日止。
还款方式_____（分期还款的日期和金额为：____年__月__日归还____元；____年__月__日归还____元；____年__月__日归还____元）。

(四) 利率为月息____‰，按____计付利息（如遇国家利率调整或借款人未按时向贷款人付息时，按中国人民银行有关规定办理）。

二、保证人与借款人对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三、保证人保证期间：自____年__月__日至____年__月__日。

四、保证人的保证范围包括主债权、利息、违约金以及贷款人实现债权的费用。

五、借款人应按合同订立的期限归还贷款本息。逾期贷款在逾期期间按日利率____计收利息。如需延期还款，借款人必须在贷款到期前15天向贷款人提出延期申请，经贷款人同意后签定延期还款协议。延期协议签定后，保证人自愿继续承担保证责任。

六、借款人应按合同规定用途使用贷款，对挤占挪用贷款在挤占挪用期间按日利率____计收利息。

七、借款人承诺：(1)向贷款人提供真实的资产负债表、损益表及所有开户行、帐号、存款余额等资料。(2)接受贷款人对其使用信贷资金情况和有关生产经营、财务活动的监督。(3)按合同规定用途使用贷款并按期清偿贷款本息。(4)用本企业资产对他人债务进行担保，应事先通知贷款人，并不得影响贷款人到期收回贷款。(5)借款人法定代表人更换、改变住所或经营场所以及减少注册资金时，应事先通知贷款人。(6)借款人因实行承包、租赁、联营、股份制改造、分立、被兼并(合并)、对外投资及其他原因而改变经营管理方式或产权组织形式时，应提前通知贷款人，并落实债务和还款措施。

借款人违反本条任何一款内容，贷款人有权提前收回贷款、停止发放借款人尚未使用的贷款或采取其他信贷制裁措施。

八、贷款人依照本合同规定提前收回贷款本息时，保证人应当承担保证责任。

九、贷款人依照本合同收回或提前收回贷款本息，均可直接从借款人帐户中扣收，并可在必要时商请其他金融机构代为扣收。

十一、其他事项：

(一)

(二)

(三)

十二、本合同一式_____份，借、贷、保证人各持一份。本合同自各方签章之日生效。

签约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约地点_____

农银保借字____第____号

贷款人：中国农业银行_____

借款人：_____

保证人：_____

经贷款人、借款人、保证人充分协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一、自____年__月__日起至____年__月__日止，由贷款人根据借款人的需要和贷款人的可能，向借款人发放最高贷款限额不超过_____（币种及金额大写）的贷款。在此期限和限额内，不再逐笔办理保证担保手续，每笔贷款的金额、用途、期限、利率、还款方式以借款借据为准，借款借据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保证人与借款人对债务承担连带责任。保证人保证期间：自____年__月__日至____年__月__日。

三、保证人的保证范围包括主债权、利息、违约金以及贷款

人为实现债权的费用。

四、借款人应按借据订立的期限归还贷款本息。对逾期贷款在逾期期间按日利率____计收利息。如需延期还款，借款人必须在贷款到期前15天向贷款人提出延期申请，经贷款人同意后签定延期还款协议。协议签定后，保证人自愿继续承担保证责任。

五、借款人应按规定用途使用贷款，对挤占挪用贷款在挤占挪用期间按日利率____计收利息。

六、借款人承诺：(1)向贷款人提供真实的资产负债表、损益表及所有开户行、帐号及存款余额等资料。(2)接受贷款人对其使用信贷资金情况和有关生产经营、财务活动的监督。(3)按规定用途使用贷款，按期清偿贷款本息。(4)用本企业资产对他人债务进行担保，应事先通知贷款人，并不得影响贷款人到期收回贷款。(5)借款人法定代表人更换、改变住所或经营场所以及减少注册资金时，应事先通知贷款人。(6)借款人因实行承包、租赁、联营、股份制改造、分立、被兼并(合并)、对外投资及其他原因而改变经营管理方式或产权组织形式时，应提前通知贷款人，并落实债务和还款措施。

借款人违反本条任何一款内容，贷款人有权提前收回贷款、停止发放借款人尚未使用的贷款或采取其他信贷制裁措施。

七、贷款人依照本合同规定提前收回贷款本息时，保证人应当承担保证责任。

八、贷款人依照本合同规定收回或提前收回贷款本息，均可直接从借款人帐户中扣收，并可在必要时商请其他金融机构代为扣收。

十、其他事项：

(一)

(二)

(三)

十一、本合同一式_____份，借、贷、保证人各持一份。本合同自各方签章之日生效。

签约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签约地点_____

农银抵借字___第___号

贷款人：中国农业银行_____

借款人：_____

抵押人：_____

经贷款人、借款人、抵押人充分协商，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签定本合同，共同遵守。

(一) 贷款种类_____；借款用途_____。

(二) 贷款金额_____ (币种及金额大写)。

(三) 贷款期限：自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年___月___日止。
还款方式_____ (分期还款的日期和金额为：___年___月___日归还_____元；___年___月___日归还_____元；___年___月___日归还_____元)。

(四) 贷款利率为月息____‰，按____计付利息(如遇国家利率调整或借款人未按时向贷款人付息时，按中国人民银行有关规定办理)。

(一) 上述抵押物评估价值_____元。抵押的效力及于抵押物的从物、从权利和孳息。

(二) 抵押担保期间自设定抵押之日起至担保范围内全部贷款清偿完毕止。

(三) 抵押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债仅、利息、违约金以及贷款人实现债权及抵押权的费用。

(四) 抵押财产由抵押人办理财产保险。如发生保险责任内损失，保险理赔款应用于提前向贷款人归还贷款本息或向第三人提存，不足部分由抵押人弥补或由借款人另行提供担保。否则，贷款人有权降低相应的贷款额度或提前收回贷款。

(五) 抵押物由抵押人妥善保管。在抵押期间，如发生抵押物价值减少时，抵押人应及时通知贷款人，并有义务恢复抵押物价值，或提供与减少的价值相等的担保。否则，贷款人有权提前收回贷款或行使抵押权。

(六) 抵押人负责依法向有权部门办理抵押物登记。未经贷款人书面同意，抵押不得对抵押物转让、变卖、转移、租借、重复抵押或用以清偿其他债务。贷款人有权随时对抵押物进行检查。抵押人因转制、被兼并、破产或其他原因危及借款方实现抵押权的，应提前通知借款方。

(七) 抵押物的保险、鉴定、登记和评估费用由借款人承担。

三、借款人应按规定用途使用贷款，逾期贷款在逾期期间按日利率_____计收利息。借款人如需延期还款，必须在贷款到期前15天向贷款人提出延期申请，经贷款人同意后签定延

期还款协议。

四、借款人应按规定用途使用贷款，对挤占挪用贷款在挤占挪用期间按日利率_____计收利息。

五、借款人承诺：(1)向贷款人提供真实的资产负债表、损益表及所有开户行、帐号、存款余额等资料。(2)接受贷款人对其使用贷款资金情况和有关生产经营、财务活动的监督。(3)按规定用途使用贷款并按期清偿贷款本息。(4)用本企业资产对他人债务进行担保，应事先通知贷款人，并不得影响贷款人到期收回贷款。(5)借款人法定代表人更换、改变住所或经营场所以及减少注册资金时，应事先通知贷款人。(6)借款人因实行承包、租赁、联营、股份制改造、分立、被兼并(合并)、对外投资及其他原因而改变经营管理方式或产权组织形式时，应提前通知贷款人，并落实债务和还款措施。

借款人违反本条任何一款内容，贷款人有权提前收回贷款、停止发放借款人尚未使用的贷款或采取其他信贷制裁措施。

六、贷款到期，借款人有能力以资金形式归还贷款本息的，应首先以帐户资金归还。不能归还或不足归还的部分，由贷款人按照规定程序处理抵押物，收回贷款本息。不足受偿部分，贷款人有权继续向借款人追偿。

七、贷款人依照合同规定提前收回贷款本息时，贷款人有权依照第六条规定行使抵押权。

八、抵押人违反本合同第二条第四、五、六款内容，使借款人因抵押权不能实现而遭受损失的，应负赔偿责任，并向借款人支付相当于抵押物作价_____%的违约金。

九、贷款人按照本合同规定收回或提前收回贷款本息，均可直接从借款人帐户中扣收，并可在必要时商请其他金融机构代为扣收。

十一、其他事项：

(一)

(二)

(三)

十二、本合同一式_____份，借、贷、抵押人各持一份。本合同自各方签章并依法设定抵押之日生效。

签约日期_____

签约地点_____

最新借贷款合同 银行贷款购销合同汇总篇六

借款单位：_____ (简称借款方)

贷款单位：中国人民建设银行_____行 (简称贷款方)

根据《建筑流动资金贷款办法》(以下简称《贷款办法》)的规定，借款方为保证施工生产正常进行，向贷款方申请建筑企业流动资金贷款，经贷款方审查同意发行，为明确各方权责，特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二条 借款方和贷款方必须共同遵守《贷款办法》，有关贷款事项按办法规定办理。

第四条 贷款方保证按照本合同的规定供应资金，贷款方如因工作差错贻误放款，以致借款方遭受损失时，应按直接经济损失，由贷款方负责赔偿。

第五条 贷款方有权检查贷款使用情况，检查时，借款方对调

阅有关文件、帐册、凭证和报表，查核物资库存和施工生产情况等，必须给予方便。

第六条 借款方如违反合同和贷款办法的规定，贷款方有权停止贷款、提前收回部分或全部贷款。

第七条 借款方的担保人是_____，对借款方归还贷款本息承担连带责任。借款方未按期清偿贷款本息时，担保方应在接到贷款方还款通知后___个月内负责归还。

第八条 本合同有效期自19__年__月__日起，至19__年__月__日为止。

本合同正本一式__份，借款方、贷款方、保证方各执1份，副本__份，__、____、____等单位各执1份。

借款方：（公章） 贷款方：（公章）

地址： 地址：

法人代表(签名) 法人代表(签名)

开户银行及帐号：

担保方：（公章）

地址：

法人代表(签名)

开户银行及帐号：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

最新借贷款合同 银行贷款购销合同汇总篇七

借款方：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地址：_____

贷款方：交通银行_____行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地址：_____

应借款方_____年____月____日的借款申请，贷款方愿意向借款方提供流动资金外汇贷款。借贷双方依据《xxx合同法》等法规以及交通银行有关业务办法的规定，经过平等协商，现达成以下条款，以资共同遵照执行。

第一条 借款币种、金额和期限

借款币种：_____

借款金额：_____（大写：_____）

借款期限：借款期限为____，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第二条 借款用途

借款限用于_____

第三条 提款

提款期为____天，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算。在提款期内，

借款方应按下列计划提款。

计划提款金额

借款方如需调整提款计划，应至少提前十天提出，并经贷款方同意。

借款方办理提款，应提前_____个银行营业日提交有效借款凭证。

提款期到期，未提贷款部分即自动注销，但事前经贷款方书面同意延展提款期限者除外。

第四条 利息

借款利率。

借款年率为_____

利息每_____计收一次，结息日为_____

计息方法：以三百六十天为一年，按贷款余额和实际用款天数计收利息。

借款方应于结息日主动支付利息。如结息日为非银行营业日，则顺延至下一个银行营业日支付。届时未付，贷款方有权主动从借款方的存款帐户中扣收。如存款不足以支付利息，对应付未付利息，贷款方可计收复利。

利息以所借币种支付。

第五条 还款

期序 金额 序数 年 季 月 币种：

借款方在原定借款期限内如确需调整还款计划，应提前一个月通知贷款方，并经贷款方同意。贷款到期，贷款方因客观原因不能如数归还，借款方应至少提前十五天向贷款方提交展期申请，经贷款方同意后才能展期；同时，借贷双方对本合同中贷款期限、利率和还款计划部分作出补充和修订。展期贷款利率按修改后期限的相应利率档次确定。

借款到期未还又未经贷款方批准展期，对该逾期贷款，贷款方有权从逾期之日起，在原定利率基础上加收_____%的利息。

第六条 担保

本借款由_____提供还款担保(具体担保内容见附件)。如借款方未能按期还款，贷款方可行使上述担保项下的权利。

第七条 约定事项

借款方应在贷款方开立往来帐户。借款方应将本贷款项下的进出口结算业务全部交贷款方办理。贷款项下进口贸易合同副本应交贷款方，贷款方凭以开证、付款。

借款方同意无条件接受贷款方的信贷监督和检查，并为之提供工作便利。贷款方有权审查借款方的资产和财务状况。借款方应按月报民生产经营有关的统计、财会报表及贷款方要求的其他资料。借款方应保证上述报表资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借款方应将本贷款项下财产以所借币种向贷款方指定的保险公司按期连续投保有关险种。

如果借款方今后采取抵押方式向第三者筹措流动资金，借款方应同比例地向贷款方提供抵押品。

第八条 违约责任

如果发生下列任何一种事件，借款方即构成违约：

未能按第四条、第五条规定还本付息；

未按第二条规定使用贷款；

借款方未能履行与第三者签订的其他任何借款或融资合同中的义务而被采取信贷制裁措施。

贷款方未能按提款计划及时供应贷款即构成违约，但由于国家经济政策和信贷政策变更者除外。

从借款方在贷款方的任何帐户中主动扣收欠款；

中止或终止借款方的部分或全部提款权利；

宣布贷款本息部分或全部到期，并限期或立即偿付；

其他依本合同或/和依法律可以采取的任何措施。

贷款方因追索贷款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应由借款方负责。对贷款方采取上述任何措施，借款方无条件放弃抗辩权。

如贷款方违约，借款方可从违约之日起按违约金额和违约天数每天向贷款方收取不高于万分之一的违约金，直至违约行为纠正之日为止。

第九条 其他事项

最新借贷款合同 银行贷款购销合同汇总篇八

借款人：

抵押人：

保证人：

贷款人：

贷款品种：

本合同签约各方本着平等、真实、自愿的原则，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特制订本合同，以昭信守。

担保人有权同意本合同和选择其他合同，但在签署本合同后即视为同意本合同全部条款。

第一条贷款种类。贷款人经审核借款人提交的贷款申请书，同意向其发放贷款。

第二条贷款用途：本贷款的用途为：. 未经贷款人书面同意，借款人不得改变贷款用途。

第三条贷款金额。本合同项下的贷款金额为人民币（大写□xx元。

第四条贷款期限。本合同项下的贷款期限为_____个月，自贷款借据（附件2）记载日期起算，即自__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__年___月___日止。

第五条贷款利率。本合同签订时的贷款利率为年利率%，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如遇法定利率调整或计息方法变更，贷款期限在1年以内（含1年）的，实行原利率，不分段计息；贷款期限在1年以上的，从次年1月1日开始，贷款利率按调整后适用利率浮%计息。贷款人在本合同有效期内按照人民银行的规定调整本合同贷款利率的，贷款人将在营业场所对法定贷款利率的调整情况进行公告，不再另行向借款人发书面通知。

第六条计算方法。利息以借款人实际提款日起算，按实际提款额和用款天数计算，计算基数为一年360天。

第七条上述约定与贷款借据不符的，以贷款借据为准，贷款借据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第八条提款先决条件。借款人在提款前，应满足如下先决条件：

8.1借款人已按贷款人要求开立用于提款、付息及还款的账户。

8.2本合同项下的担保条款已生效。

8.3在申请贷款的过程中，借款人已向贷款人提供贷款人要求提供的文件和资料且该些文件和资料继续保持有效。

户名：账号：开户行：

第十条贷款担保。本合同项下的全部贷款采用（抵押/保证）担保方式，抵押人为、保证人为（视情况而定，下文统称为“担保人”），具体约定见本合同相应担保条款。

第十一条借款人在贷款期限内，选择以下还款方式偿还贷款本息。本合同项下贷款按（月/季）共分期偿还，具体还款金额及还款日期见贷款行提供的《还款计划书》（附件4）

1、利随本清

2、等额还本付息

3、等本金还款

4、递增/递减还款法

5、按期还息一次还本

- 6、前3个月按月还息后按月等额还款
- 7、前3个月按月还息后按月等本还款
- 8、前5个月按月还息后按月等额还款
- 9、前5个月按月还息后按月等本还款

第十二条 贷款人可在约定的还款日直接从借款人在贷款人处开立的还款账户（附件4）内扣收到期本息。借款人应保证还款账户内有足够余额偿还到期应付本息。若借款人需要变更还款账户账号或对还款账户进行任何类似变更，借款人须到贷款人处申请办理相关手续；若还款账户发生挂失、冻结、结清、超期或任何其他类似变化事项，借款人须在贷款人处开立新的扣款账户，并在该账户内存入足够的资金以偿还到期应付本息。

第十三条 贷款人将对逾期贷款本金按贷款利率加收50%计收罚息，对逾期贷款利息计收复利。

第十四条 借款人可提前偿还全部或部分未还贷款，但应按下列要求提前通知贷款人，并取得贷款人的书面同意。借款人每年只能提前偿还一次贷款。

14.1 借款人必须于预定的提前还款日前5个工作日向贷款人提出书面申请，并且该申请一经发出即不可撤销。

14.2 借款人提前偿还部分贷款的，每次还款金额原则上不得低于人民币（大写□xx元，提前还款前已计收的贷款利息不再调整。

14.3 对于因提前还款而变更还款期限的，重新约定的还款期限不得长于原期限，且仍按照贷款借据约定的利率及还款方式计收贷款本息。

14.4提前偿还部分贷款的，贷款人与借款人应对剩余部分未还贷款重新约定还款计划，借款人应按贷款人重新提供的《还款计划书》标明的还款日期和还款额偿还剩余贷款本息。借款人提前偿还全部未还贷款的，应结清全部利息。

第十五条借款人向贷款人声明如下：

15.1借款人具有完全的资格和权利签署本合同并履行其在本合同项下的义务。

15.2借款人为本合同项下贷款而向贷款人提供的所有文件、资料和凭证等是准确、真实、完整和有效的。

15.3借款人未隐瞒任何已发生或即将发生的有可能使贷款人不同意发放本合同项下贷款的任何事件。

借款人向贷款人承诺如下：

15.5按本合同之规定清偿本合同项下之贷款本金及利息；

16.1借款人

连续三期或累计六期未按时或全额履行还款义务的；

17.3要求追加或更换保证人、抵押物、质押物；

17.4宣布行使或实现本合同项下的担保权利。

第十八条抵押人自愿以其享有合法所有权和处分权的作为本合同项下的抵押物，以担保借款人按期偿还本合同项下的贷款本息和其他应付款项。抵押物具体情况见附件1：《抵押物品清单》。

第十九条本合同签订时，贷款人认可的抵押物价值共计人民币（大写）1元，抵押率为xx%[]在抵押期限内，抵押物的抵押

率若超出此抵押率时，贷款人有权随时要求抵押人提供新的抵押物或贷款人可接受的其他有效担保。抵押人拒绝履行上述约定视同违约，贷款人有权行使其在本合同第十七条项下的权利。

第二十条抵押担保的主债权的种类、金额、期限即为本合同第一章约定的贷款种类、贷款金额、贷款期限。

第二十一条抵押担保的范围包括：本合同项下贷款本金、利息（包括法定利息、约定利息、复利及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贷款人实现贷款项下债权及抵押权的费用。

第二十三条抵押期间，抵押物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凭证及其他有效证明文件、相关资料，以及有权登记部门出具的抵押登记证明文件和其他相关证明文件正本均由贷款人执管。

第二十四条借款人须向保险公司办理保险，并以贷款人为第一受益人。本合同项下贷款本息及其他应付款项清偿之前，保险单正本由贷款人执管。贷款人有权收取保险赔偿金并视情况将其直接用于偿还本合同项下借款人应付的贷款本息和其他款项。抵押期间，借款人不得以任何理由中断或撤销保险。为防止保险中断，贷款人可以代替借款人投保，保险费费用由借款人承担，保险权益属贷款人。

第二十五条抵押期间，抵押物由抵押人占管，抵押人应妥善并合理保管、使用、维护抵押物，保证抵押物的完好无损，并随时接受贷款人的检查。

第二十六条抵押人声明与承诺如下：

26.1抵押人是抵押物的唯一合法所有人，对抵押物享有合法的处分权，抵押物的所有权不存在任何争议，依法可以作为抵押担保的标的物。

26.2抵押人向贷款人提供的所有文件、资料、报表和凭证等是准确、真实、完整和有效的。

26.3目前并不存在任何涉及抵押物的、并将会对抵押物的价值造成严重不利影响的任何查封、扣押、诉讼、仲裁或其他争议事件。

26.4抵押物抵押期间，抵押人出租抵押物的，须通知贷款人。抵押人以转让、抵偿债务、赠与等方式处分抵押物的所有权的，须征得贷款人同意。抵押人擅自处分抵押物引起贷款人损失的，由抵押人承担责任。

26.5抵押人应及时将可能影响抵押物或其价值的任何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涉及抵押物的任何查封、扣押、诉讼、仲裁或其他争议事件）通知贷款人。由于抵押人的过错或其他任何原因造成抵押物价值减少的，抵押人应及时告知贷款人，立即采取措施防止损失扩大，并在三十天内向贷款人提供贷款人认可的与减少的价值相当的担保。

26.6抵押人不应采取可能损害贷款人针对抵押物或其在本合同项下的任何权利的行为。第二十七条贷款人由于国家利率政策调整而执行新利率的，无须征得抵押人的同意。第二十八条本合同项下所设立的抵押担保独立于贷款人为本合同所取得的任何其他担保，并不受任何其他担保的影响。本合同项下贷款及其相关条款如因任何原因成为部分或全部无效，均不影响本合同项下抵押条款的效力，抵押人仍应按照约定承担责任。

金、利息、费用、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为实现债权而支出的费用等款项全部偿清为止。

第三十条保证人自愿为借款人因在本合同项下借取贷款所产生的全部债务向贷款人提供以下第种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在借款人未按合同约定履行还款义务时，保证人保证按贷款人

的要求履行还款义务。

1. 阶段性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从本合同签署之日起至抵押人已就抵押物有效设定抵押，且相关抵押物权利证明及设定抵押的相关证明文件交付贷款人正式执管之日止。

2. 全程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从本合同签署之日起至本合同项下贷款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二年止。

第三十一条保证担保的范围为本合同项下贷款本金、利息（包括法定利息、约定利息、复利及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贷款人实现债权的费用总额。

第三十二条保证人在此无条件地并不可撤销地向贷款人保证：如借款人未按本合同的约定履行其还款义务，贷款人有权向保证人发出还款通知，保证人在接到贷款人的通知之日起日内即应按通知中所载明的偿还金额、方式向贷款人支付该等款项。

第三十三条如借款人未按本合同的约定履行其还款义务，贷款人即可直接要求保证人履行其在本合同项下的保证责任。

第三十四条保证人授权贷款人自行按贷款金额的%从保证人账户中将相应金额转入保证金专户，户名：，账号：，作为保证人履行担保责任的保证金。贷款人实现本章项下的担保权益时，有权直接从保证金专户中扣收借款人在本合同项下未付的本金、利息和其他应付款项。

第三十五条保证人声明与承诺如下：

34.1 保证人具有完全的资格和权利签署本合同并履行其在本合同项下的义务。

34.2 保证人向贷款人提供的所有文件、资料、报表和凭证等

是准确、真实、完整和有效的。

34.3 保证人签署本合同及履行其在本合同项下的义务并不违反保证人订立的任何其他协议以及适用于保证人的任何法律和法规。

34.4 目前并不存在任何涉及保证人或其财产的、并将会对保证人的财务状况或保证人根据本合同履行其义务的能力构成严重不利影响的任何查封、扣押、诉讼、仲裁或其他争议事件。

34.5 如有涉及保证人或其财产的任何查封、扣押、诉讼、仲裁或其他争议事件，保证人应立即将详情通知贷款人。

34.6 保证人不得采取任何可能损害贷款人针对抵押物或其在本合同项下的任何权利的行为。

三十七条 无需事先征得保证人的同意，贷款人可将本合同项下保证人所担保的债权转让予任何第三人，保证人仍在原保证范围内承担保证责任并应当为此目的完成相应的法定手续。

第三十九条 在本合同项下，借款人和/或担保人应当全额支付其应付的任何款项，不得提出任何抵销主张，亦不得附带任何条件。

第四十条 未经贷款人书面同意，借款人和/或担保人不得将本合同项下任何权利、义务转让给第三人。

第四十一条 贷款人给予借款人和/或担保人任何宽限、优惠或延缓行使本合同项下的任何权利，均不影响、损害或限制贷款人依本合同和法律、法规而享有的一切权益，不应视为对本合同项下权利、权益的放弃，也不免除担保人在本合同项下承担的任何义务。

第四十二条本合同各方互相发出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要求，应以书面方式作出，发送至本合同签字页列出的有关方的地址或传真。任何一方如变更其地址或传真，需及时通知对方。

第四十三条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解释。各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争议，首先应由各方协商或通过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各方同意采取下述第种方式解决。

43.1由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

43.2向所在地法院通过诉讼方式解决；

第四十四条本合同项下贷款及其相关条款自贷款人与借款人在本合同上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项下保证担保及其相关条款自贷款人与保证人在本合同上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项下抵押担保及其相关条款自贷款人与抵押人在本合同上签字、盖章及抵押物登记办理完毕之日起生效。代表借款人、担保人签字的委托代理人应提供完整的委托文件（包括公证处对委托文件的公证）

第四十六条本合同未尽事宜，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执行或由当事人各方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解决，《补充协议》与《抵押物品清单》、《贷款借据》、《贷款/还款账户》、《还款计划书》、《提前还款申请》等均为本合同的附件，共同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四十七条借款人、抵押人、保证人违反本合同时，贷款人采用下述第种方式进行强制执行。

47.1通过公证直接强制执行，借款人、抵押人、保证人自愿接受强制执行。

47.2经司法机关裁决后强制进行执行。

第四十九条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份，借款人、贷款人、担保人及抵押物登记机关各执一份，其法律效力相同。

第五十条本合同于 年 月 日于签订。

贷款人：

授权代表人：

地址：

电话：

借款人：（或委托代理人）

有效身份证件名称及号码：

工作单位：住所：

联系电话：抵押人（或委托代理人）

有效身份证件名称及号码：

工作单位：

住所：

联系电话：

保证人（或委托代理人）

有效身份证件名称及号码：

工作单位：

住所：

联系电话：

最新借贷款合同 银行贷款购销合同汇总篇九

合同编号：

贷款抵押人(贷方)：，以下简称甲方；

贷款抵押权人(借方)：，以下简称乙方。

担保人：

甲方因生产需要，向乙方申请贷款作为资金。双方经协商一致同意，在甲方以其所有的(以下简称甲方抵押物)，作为贷款抵押物抵押给乙方的条件下，由乙方提供双方商定的贷款额给甲方。在贷款期限内，乙方拥有抵押物的抵押权，在甲方还清贷款本息前，乙方为抵押权人。为此，特订立本合同。

二、贷款内容

(1) 贷款总金额：元整。

(2) 贷款用途：本贷款只能用于的需要，不得挪作他用，更不得使用贷款进行违法活动。

(3) 贷款期限：

在上诉贷款总金额下，本贷款可分期、分笔周转审贷。因此，各期贷款的金额、期限，由双方分别商定。从第二期贷款起，必须有双方及双方法定代理人签字盖章的新的抵押贷款合同。

第一期贷款期限为：个月，即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4) 贷款利率:本贷款利率及计算方法,按照中国银行的规定执行。

(5) 贷款的支取:

各期贷款是一次还是分次提取,由双方商定;甲方每次提款应提前天通知乙方,并经乙方的信贷部门审查认可方可使用。

第一期贷款次提取。

(6) 贷款的偿还:

甲方保证在各期合同规定的贷款期限内按期主动还本付息。甲方归还本贷款的资金来源为本公司生产、经营及其他收入。如甲方要求用其他来源归还贷款,须经乙方同意。

第一期贷款最后还款日为年月日。

(7) 本合同在乙方同意甲方延期还款的情况下继续有效。

三、抵押物的事项

(1) 抵押物名称:

(2) 制造厂家:

(3) 型号:

(4) 件数:

(5) 单件

(6) 置放地点:

(7) 抵押物发票总金额:

(8) 抵押期限：年(或为：自本贷款合同生效之日起至甲方还清乙方与本合同有关的全部贷款本息为止)。

四、甲乙双方的义务

(1) 乙方的义务：依据合同约定按期、如数向甲方发放贷款。在甲方到期还清贷款后，抵押物权消灭。

(2) 甲方的义务：

1、应严格按照合同规定时间主动还本付息。

2、保证在抵押期间抵押物不受甲方破产、资产分割、转让的影响。如乙方发现甲方抵押物有违反本条款的情节，乙方可通知甲方当即改正或终止贷款，并追偿已贷出的贷款本息。

3、甲方应合理使用作为抵押物的，并负责抵押物的经营、维修、保养及有关税赋等费用。

4、甲方因故意或过失造成抵押物毁损，应在天内向乙方提供新的抵押物；若甲方无法提供新的抵押担保物时，乙方有权相应减少贷款额度，或解除本合同并追偿已贷出的贷款本息。

5、甲方未经乙方同意不得将抵押物出租、出售、转让、再抵押或以其他方式处分。

6、抵押物由甲方向保险公司投保，以乙方为保险受益人，并将保险单交乙方保管，保险费由甲方承担。投保的抵押物由于不可抗力遭受损失，乙方有权从保险公司的赔偿金中收回抵押人应对偿还的贷款本息。

五、违约责任

(1) 乙方如因自身过错不按合同规定支付贷款，给甲方造成经济上的损失，乙方应负违约责任；须向甲方支付相当于违约款

项%的违约金并赔偿因迟延付贷给甲方造成的损失，支付违约金并不影响乙方继续按约履行借贷合同。

(2) 甲方如未按《银行贷款抵押合同》规定使用贷款，一经发现，乙方有权提前收回部分或全部贷款，并对挪用贷款部分在原贷款利率的基础上加收%的罚息。

(3) 甲方如不按期付息还本，或其他违约行为，乙方有权停止贷款，并要求甲方提前归还已贷的本息。乙方有权从甲方在任何银行开立的账户内扣收，并从过期之日起，对逾期贷款部分按借款利率加收%的利息。

(4) 甲方如按期付息还本，乙方亦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申请拍卖抵押物，用于抵偿还款本息；若有不足抵偿部分，乙方仍有权向甲方追偿，直至甲方还清乙方全部贷款本息为止。

六、甲乙双方的权利

(1)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乙方有权停止发放贷款并立即或即期收回已经发放的贷款。

1、甲方向乙方提供的情况、报表和各项资料不真实。

2、甲方与第三者发生诉讼，经法院裁决败诉，偿付赔偿金后，无力向乙方偿付贷款本息。

3、甲方的资产总额不足抵偿其负债总额。

4、甲方的保证人违反或丧失合同书中规定的条件。

(2) 乙方有权检查、监督贷款的使用情况，甲方应向乙方提供有关的报表和资料。

(3) 甲方或乙方任何一方要求变更合同或合同中的某一项条款，须在事前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甲方提供的借款申请书、借

款凭证、用款和还款计划及与合同有关的其他书面材料，均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七、有关合同费用的承担

有关抵押物的评估、登记、证明等一切费用均由甲方负责。

八、合同生效条件

本合同系经市公证处公证并依法赋予强制执行效力的债权文书，甲乙双方如任何乙方不履行，对方当事人可根据民事诉讼法第214条规定，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申请执行。

自公证书签发之日起生效，公证费由甲方承担。

九、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经双方同意可由仲裁委员会仲裁(当事人双方未在本合同中约定仲裁机构，事后又未达成仲裁协议的，可向人民法院起诉)。